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07月2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书面通知等方式发出，并于2018年08月02日上午10:00时在乐金健康合肥总部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由晏超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以及《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福瑞斯保健器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瑞斯”）经营情况良好，财务风险可控，本次担保有利于促进其经营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本次担保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综上，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为福瑞斯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申请人民币4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合同债务履行期起始日起一年。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及董事会、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安徽乐金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08 月 02 日